

关于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0)第 110ZA08881 号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0 年 8 月 6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贵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8 月 6 日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中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适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

一、募集资金的数额和到位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1438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6,00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8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7,72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含增值税）39,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58,720,0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6 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41050162650800000603 的人民币账户内，另扣减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6,030,009.11 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4,897,538.0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0267 号《验资报告》。

二、招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阵列波导光栅（AWG）及半导体激光器芯片、器件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37,000.00	37,000.00
2	年产 1,200 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	3,000.00	3,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开展。募集资金到位后，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投资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的需求，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或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使用。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41,019,492.93 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1	阵列波导光栅(AWG)及半导体激光器芯片、器件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40,084,240.93
2	年产 1,200 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	935,252.00
合 计		41,019,492.93

上述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国家和地方有权审批机关备案。

四、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的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 52,822,461.94 元，其中承销费（不含增值税）36,792,452.83 元已在募集资金中扣除，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182,907.86 元，其中支付保荐费（不含增值税）3,773,584.91 元，支付审计费（不含增值税）2,877,358.49 元，支付律师费（不含增值税）660,377.36 元，支付发行手续费及其他（不含增值税）871,587.10 元。本次拟用募集资金一并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8,182,907.86 元。

五、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序号	项目名称	招股说明书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万元）	差异说明
1	阵列波导光栅(AWG)及半导体激光器芯	37,000.00	4,008.42	项目尚未完工

	片、器件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	年产 1,200 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	3,000.00	93.53	项目尚未完工
	合 计	40,000.00	4,101.9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姓名 孙宁
 Full name 孙宁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7-05-02
 Date of birth 1967-05-02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J1010867050263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京都天华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organization of CPA
 2012年6月29日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华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organization of CPA
 2012年6月2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organization of CPA
 年 月 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organization of CPA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52531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52531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二〇〇〇年十二月十日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12月10日

姓名: 孙宁
 Name: Sun Ning

证书编号: 110000152531
 Certificate No.: 110000152531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Full name 董兴波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1-0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323199001025233



记
 ration

姓名: 董兴波
 证书编号: 110101560541
 本证书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54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9 月 17 日

年
 月



证书序号: NO. 019877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2020年02月0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